

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

民财农字〔2020〕483号

关于下达里长垣扶贫养殖区 土地流转费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：

根据县政府2020年第9次常务会议及县委2020年第11次专题会议纪要和农业农村和科技局《关于解决里长垣养殖小区土地流转费用的请示》（民农〔2020〕114号），现从2020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中下达里长垣扶贫养殖区土地流转费270万元。该资金列2020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：2130599，其他扶贫支出；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59999，其他支出；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：39999，其他支出。

请加强和规范资金使用管理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、截留挪用资金，确保资金发挥效益。

2020 年 8 月 10 日



抄送：本局有关股室，存档。

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0 年 8 月 10 日印